

臺中市 113 年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職前培訓實施計畫

一、依據：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第 11 條。

二、目的：

- (一) 增進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對工作性質及服務對象之認識。
- (二) 強化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相關專業知能，協助教師有效教學。
- (三) 提升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學習與生活之能力與技巧。
- (四) 招募及培育優秀人才，建立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人力資料庫。

三、主辦單位：臺中市政府教育局。

四、承辦單位：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

五、聯絡電話及聯絡人：04-25205563，臺中市山線特殊教育資源中心陳琪媚老師。

六、參加人員：符合「高級中等以下學校及幼兒園特殊教育班班級與專責單位設置及人員進用辦法」第 11 條第 1 項第 1 款之進用資格(具高級中等以上學校畢業或同等學力資格，非本國學歷應取得本國相關學歷認證)，且依以下身分錄取：

- (一)A 類：目前尚未在學校服務，且尚未取得研習證書，未來有意願擔任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者。
- (二)B 類：現職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尚未取得研習證書，未來仍有意願繼續擔任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者。
- 符合 A、B 資格者，錄取名額 70 名，依報名順序及區域性(第二階段實習場地志願序排列)錄取(參考附件一)。
- (三)C 類：現職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已持續服務年資 2 年以上，尚未取得研習證書，未來仍有意願擔任本市身心障礙學生之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特

教學生助理人員者。

➤ 符合 C 資格者，錄取名額 30 名，依報名先後順序錄取(參考附件一)。

七、培訓內容：

(一) **第一階段：特教知能研習 30 小時(含 4 天實體課程+6 小時雲端課程)。**

1. 研習時間：113 年 7 月 9 日(星期二)至 7 月 12 日(星期五)，共 4 天。
2. 研習地點：臺中市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 3 樓視聽教室(臺中市豐原區新生北路 155 號)。
3. 研習內容：詳如研習課程表(附件二)。

(二) **第二階段：教學現場實習 1 週。**

1. 實習時間：受訓人員至「臺中市 113 學年度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實習 1 週，以瞭解國民小學完整作息(星期一至星期五上課，星期二全天，其餘為半天)。體驗營共分 7 場次，辦理時間、地點詳見體驗營場次表(附件三)，務必於第一階段報名研習時填寫實習場次志願序，每場次為期 2 週，受訓人員僅需實習 1 週(報名錄取後，將安排實習學校與受訓人員協調實習時間)，完成實習將核予 6 小時研習時數。
2. 實習時段及地點：詳見附件三。
3. 實習內容：實際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參與課程活動，並撰寫實習日誌和心得。

八、審核方式：

- (一) 本培訓研習參與研習人員依實核予研習時數，全程參與者核發研習時數 36 小時。
- (二) 二個階段培訓完成(需全程參與)且經審核通過者，始核發本市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特教學生助理人員研習證書，並將建立合格人才資料庫，以提供各校聘請特殊教育教師助理員暨特教學生助理人員之參考。

九、報名日期：113 年 6 月 3 日(星期一)0 時起至 113 年 6 月 7 日(星期五)23:59 止。

十、報名方式(詳見附件一)：

- (一) 請自行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https://special.moe.gov.tw/>)報名。
- (二) 符合前項參加人員 A、B 資格者：「報名身分」可選「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

員或其他」，進入研習報名基本資料填寫頁面後，請於最下方「備註」填寫第二階段可實習場次之場次別（如第一場次、第二場次等），場次別請按可實際前往之志願序填寫，至多可填寫七場，各場次時間、地點詳見附件三。請務必填妥備註欄，若未填寫者則恕無法錄取；錄取方式依報名順序及區域性（第二階段實習場地志願序）錄取，每場次額滿為止（參考附件一）。

- （三）符合前項參加人員 C 資格者：「報名身分」可選「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員或其他」，進入研習報名基本資料填寫頁面後，請於最下方「備註」填寫「最近 2 年服務之學校名，以及任職時間(年資)」，以供審核查詢，未詳實填寫者則恕無法錄取。（錄取方式參考附件一）
- （四）所有報名人員應將有效最高學歷證書(證明)，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前掃描或照相傳至承辦人電子信箱(tjyaux@spec.tc.edu.tw)以供資格查核(未於時間內送件查核者恕無法錄取)。
- （五）上述報名人員居住或服務於本市和平區者，依【附件一】方式確定錄取後，第一階段研習可選擇視訊或實體參加(第二階段實習仍需實體參加)；如符合上述資格，且第一階段研習選擇視訊者，請於 113 年 6 月 13 日前將學校服務證明或戶籍謄本掃描或拍照至承辦人電子信箱(tjyaux@spec.tc.edu.tw)以供查核，並於研習報名基本資料頁最下方「備註」填寫「第一階段研習選擇視訊」(不符資格者仍須全程參加實體課程)。
- （六）錄取結果，將於 113 年 6 月 19 日（星期三）中午 12 時後公告並寄發郵件通知(請確實填寫個人電子信箱，且勿使用 yahoo 信箱以免收不到通知)，或逕至「全國特殊教育資訊網」查詢。

十一、注意事項：參加人員請自備環保杯與環保餐具。

十二、經費：本研習所需經費由本局地方教育發展基金相關經費項下支應。

十三、執行本項計畫相關人員，工作期間由服務單位依實核予公（差）假登記。

十四、本研習辦理完竣後，相關工作人員依規定辦理敘獎。

十五、本計畫奉核後實施，修正時亦同。

【附件一】報名&錄取方式說明

一、資格 A、B 類人員

參加人員資格	全國特教資訊網, 研習報名身分	培訓內容	
A 類 目前尚未在學校服務， 且尚未取得研習證書	「報名身分」選「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員或其他」，並於基本資料頁最下方「備註」欄填寫： 資格 A(或 B)、第二階段可實際前往實習場次之志願序，至多可填寫 7 場	第一階段：時數 30 小時 (7 月 9~12 日)，含 4 天實體課程+6 小時雲端課程。	第二階段：(7/15~8/16) 新生體驗營 完整實習一周。
B 類 已在學校服務(未滿 2 年)，尚未取得研習證書			

新增報名
修改/取消報名資料

填寫報名資料

請選擇報名者身份
 請選擇報名者身份
 老師 (或學校行政人員)
 教師助理員
 學生助理員
 家長
 其他

報名身分選擇:
 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員、其他
 都可以，不影響錄取資格

報名

職務內容: 教師助理員

*員額編制: 其他

*教師資格登記: 特殊合格老師

接駁地點: 乘坐高鐵接駁車 乘坐台鐵接駁車

代訂住宿: 是, 我要申請代訂住宿(二天以上研習)

備註

← 務必填寫，否則無法錄取。

各場次錄取10人, 以志願1優先選擇錄取。志願1未滿10人則取志願2者, 以此類推。

姓名	備註	審核結果	場次1	場次2	場次3	場次4	場次5	場次6	場次7	不通過原因
1 王O綉		不通過					黃底代表錄取			未填寫志願序
2 廖O宜	5.6.2.4.1	通過	5	3		4	1	2		
15 許O綾	1-->6-->3-->7-->2-->5-->4		1	5	3	7	6	2	4	
37 李O隨	A類123		2	3	1					
38 康O芝	2541367		4	1	5	3	2	6	7	
70 高O惠	參加資格(B), 三, 四, 二			3	1	2				
74 莊O明	第四場次					1				
78 邱O娥	第二場次			1	志願填寫太少, 當單場已先額滿就無其他選擇可錄取				所填寫之志願已滿	
79 劉O瑜	第一志願:6 第二志願:5 第三志願:2			3			2	1		
80 彭O秋	4321		4	3	2	1				
87 高O影	第一場4, 第二3, 第三場2, 第四場1		4	3	2	1				所填寫之志願已滿
88 郭O蘭	(A)、實習五、六、二場次		綠底代表各場次最後一名錄取者				1	2		
92 江O徵	第1, 2, 5場次		1	2			3			
96 黃O淇	七六五四三二一		7	6	5	4	3	2	1	
97 陳O霞	6 5 2			3			2	1		所填寫之志願已滿
105 葉O芊	2, 1, 5, 3, 6, 4		2	1	4	6	3	5		所填寫之志願已滿
106 洪O瑱	第七場次 / 第六場次							2	1	
109 謝O如	4312567		3	4	2	1	5	6	7	所填寫之志願已滿

※報名後記得 E-mail 最高學歷證書供審查 (詳見附件一第三項說明)

二、資格 C 類人員

參加人員資格	全國特教資訊網, 研習報名身分	培訓內容	
C 類 現職特教學生助理人員, 已持續服務年資 2 年以上, 尚未取得研習證書	「報名身分」可選「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員或其他」, 並於基本資料頁最下方「備註」欄填寫: 資格 C、最近 2 年服務學校名稱, 以及年資(服務日期) 。	第一階段: 時數 30 小時 (7 月 9~12 日), 含 4 天實體課程+6 小時雲端課程。	第二階段: 符合連續 2 年以上學校特教助理員年資, 可抵實習全時數。(本局將逕查閱通報網服務紀錄)。

新增報名
修改/取消報名資料

填寫報名資料

請選擇報名者身份
 請選擇報名者身份
 老師 (或學校行政人員)
 教師助理員
 學生助理員
 家長
 其他

報名身分選擇:
 教師助理員、學生助理員、其他
 都可以, 不影響錄取資格

報名

職務內容: 教師助理員

*員額編制: 其他

*教師資格登記: 特殊合格老師

搭乘接駁車: 是, 我要搭乘接駁車前往研習地點(主辦單位提供接駁車服務, 方可選此項)

接駁地點: 乘坐高鐵接駁車 乘坐台鐵接駁車

代訂住宿: 是, 我要申請代訂住宿(二天以上研習, 主辦單位若提供代訂住宿服務, 方可選此項)

備註:

← 務必填寫, 否則無法錄取。

	姓名	備註		1	2	3	4	5	6	7
1	林○益	資格C 25年, 83~至今, 特中學校	錄取: C							
2	謝○云	資格A 421	錄取	3	2		1			
3	洪○軒	資格C, 10年, 99~109 安上國小	錄取: C							
4	張○雅		不錄取	未填寫實習志願						
25	張○華	C, 3年, 106~109 林鹿國小	錄取: C							
46	涂○月	C類 4年, 106上(大中國小)、106下(霧台國小/月中國小)、107至今(立方國中)	錄取: C							

※報名後記得 E-mail 最高學歷證書供審查 (詳見附件一第三項說明)

三、最高學歷審核傳送方式

(一) 113年6月13日前「掃描」或「照相」最高學歷證書 (非本國學歷需再加本國相關學歷認證)

(二) 將最高學歷證書電子檔傳送至 E-mail: tjyaux@spec.tc.edu.tw

主旨：113年教助員職前培訓資格審查

內容：信件內文務必寫上「姓名、身分證字號」

四、已完成報名，但想再修改基本資料或備註(不影響已報名順序)：

1. 回到報名頁面點選：
2. 依指示完成資料輸入
3. 修改資料、補充→點選 送出

The image displays three screenshots of a web registration interface. The first screenshot shows the '新增報名' (New Registration) page with a red circle around the '修改/取消報名資料' (Edit/Cancel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button. The second screenshot shows the '已報名研習, 修改報名資料' (Already Registered for Training, Edit Registration Information) page with a red circle around the '送出' (Submit) button. The third screenshot shows the '搭乘接駁車' (Ride Shuttle Bus) section with a red circle around the '送出' (Submit) and '刪除此筆報名' (Delete This Registration) buttons.

【附件二】第一階段~特教知能研習課程表

(地點：豐原區豐原國民小學晨曦樓3樓視聽教室)

日期	7月9日 (星期二)	7月10日 (星期三)	7月11日 (星期四)	7月12日 (星期五)
時間				
8:40-9:00	報 到			
9:00-12:00	身心障礙學生學校生活中之餵食、吞嚥及溝通	如何協助身心障礙學生建立生活常規、校園生活適應能力	身障學生校園生活所需之相關協助(移/轉位)	身障學生常見輔具認識與操作 9:00-11:00 王祐謙 臺中特殊教育學校 物理治療師
	曾淑芬 香柏木復健中心 語言治療師	王呈瑞 昱安復健科診所 職能治療師	王祐謙 臺中特殊教育學校 物理治療師	身心障礙學生需要的基礎照顧(醫療層面)--特殊案例分享 11:00-12:00 黃勝揚 臺中榮民總醫院 脊柱裂與膀胱腸道功能障礙中心主任 台灣脊柱裂守護協會 守護醫師
12:00-13:00	休 息			
13:00-16:00	特教助理人員在學生異常情緒或行為之合作--案例與介入策略	特教助理人員在學生異常情緒或行為之合作--危機情境應對技巧(含分組實作課程)	特教助理人員角色、功能與注意事項(含重要法規)	身心障礙學生需要的基礎照顧(醫療層面)--原則與注意事項
	吳依璇 臺中市南屯區大墩國小 特教教師 臺中市情支團隊教師	講師：朱漢屏 中華民國防身術競技協會 技術委員暨教練 助理講師： 武昇穎教練 謝孟穎教練	王熙鈞 臺中市南區和平國小 特教教師	劉玉蓮 衛生福利部豐原醫院 護理師

課程說明：另有6小時雲端課程連結，將於7/9-7/12研習現場提供給學員。

【附件三】第二階段~教學現場實習—國小一年級特殊教育新生入學體驗營

各場次活動資訊如下：(於 113 年 7 月 15 日至 8 月 16 日期間辦理)

場次	日期	活動辦理地點	聯絡電話	聯絡人	職稱
第一場次	7/15-7/26	西屯區 長安國民小學	04-23157600 轉741	李耿嘉	輔導主任
第二場次	7/15-7/26	北屯區 新興國民小學	04-24258514 轉741	陳愛華	資料組長
第三場次	8/5-8/16	南區 和平國民小學	04-24757468 轉742	林幼珠	資料組長
第四場次	7/29-8/9	大里區 瑞城國民小學	04-24923397 轉740	張英棋	輔導主任
第五場次	8/5-8/16	豐原區 豐村國民小學	04-25222468 轉750	林美雪	輔導主任
第六場次	8/5-8/16	后里區 育英國民小學	04-25562374 轉271	鄭永明	學務主任
第七場次	7/15-7/26	烏日區 僑仁國民小學	04-23381241 轉741	林瓊玲	輔導主任